

111 年「童心同在·平等對待」- 兒童權利徵圖比賽 作品資訊卡

姓名		就讀學校	(詳填)
組別	☐ 國中組 ☐ 國小中高年級組 ☐ 國小低年級及學前組	年級班級	年 班
連絡電話			
E-Mail			
通訊地址			
指導老師姓名			
指導老師電話			
作品名稱			

***參賽者請將資料卡印出並黏貼於作品背面。**

***資料請以正楷填寫清楚並核對。**

***請參賽者確認以下投稿注意事項，並於下方欄位簽名。**

投稿注意事項

1. 來稿規格不合規定者，將不列入評選。
2. 參賽作品請按比賽規定創作，參賽者請自留底稿，一律不退稿。
3. 參賽者請完整填寫作品資料卡，缺者視同資格不符，不予計分。
4. 參賽作品禁止抄襲，凡有抄襲或侵害他人著作權之作品，除取消得獎資格、並追回獎盃、獎狀、獎金外，一切法律責任由參賽者自行負責。
5. 參賽作品必須未在任一報刊、雜誌、網站、部落格等公開媒體發表；已輯印成書者亦不得參賽。參賽作品不得一稿兩投。
6. 作品如均未達水準，得由評審委員決定從缺，或不足額入選。
7. 參賽作品之作者享有著作人格權及著作財產權，並授權主辦單位與承辦單位於該著作之著作存續期間，有在任何地方、任何時間以任何方式利用、轉授權他人利用該著作之權利，著作人不得撤銷此項授權；主辦單位有權複製或製作成各種文宣事務用品發行，得獎者不得異議，且主辦單位與承辦單位不需因此支付任何費用。
8. 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得隨時修訂補充。

本人參加 111 年「童心同在·平等對待」- 兒童權利徵圖比賽，並同意以上投稿注意事項。

簽名 _____